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22日以专人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董事长唐鸿亮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及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中期票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及本议案相关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工作，同意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决定并处理本次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相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和修订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发行期数、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2、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以及中期票据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决定终止实施本次超短期融资券以及中期票据项目；

5、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以及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7、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以及中期票据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下限及用途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

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99）。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 1 月 11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明确了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下限及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确定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下限及用途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及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